附件6

海南省国省干线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评分计算公式

一、单项评价（以合同段为评价单元）

 企业投标行为信用评价得分：，其中，i为不良投标

行为数量，Ai为不良投标行为对应的扣分标准。

 企业履约行为信用评价得分：，其中，i为不良履

约行为数量，Bi为不良履约行为对应的扣分标准。

二、省级评价

企业在海南省投标行为评价得分和履约行为评价得分计算公式为：

**投标行为评价得分：**

（i为企业在海南省被进行投标行为评价的合同段数量，i=1、2、…n，i为企业在某合同段投标行为信用评价得分）

**履约行为评价得分：**

（i为企业在海南省被进行履约行为评价的合同段数量，i=1、2、…n，Li为企业在某合同段履约行为信用评价得分，Ci为企业所履约合同段的标价）

**监理企业在海南省综合评分：**

=a+b-Q

*(*监理企业投标行为评价得分为，履约行为评价得分为,Qi为其他行为对应扣分标准。a、b为评分系数，当评价周期内企业在海南省只存在投标行为评价时，a=1，b=0；当评价周期内企业在海南省只存在履约行为评价时，a=0,b=1；当企业在海南省同时存在投标行为评价和履约行为评价时，a=0.2,b=0.8) 。

